

证券代码：834607 证券简称：祥云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湖北祥云（集团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

湖北祥云（集团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定于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，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12 月 19 日，有关会议事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5-055。

二、 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提案程序

2025 年 12 月 8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3.6967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胡华文书面提交的《临时提案函》，同意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2025 年 12 月 8 日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监事会收到单独持有 43.6967% 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胡华文书面提交的《临时提案函》，提请在 2025 年 12 月 22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中增加临时提案。

（二）临时提案的具体内容

为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，提高决策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

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公司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部分条款。具体制度：《股东会制度》、《董事会制度》、《监事会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上述制度经股东会审议后启用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（三）审查意见说明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董事会议认为股东胡华文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胡华文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审议。

经审核，股东会会议召集人监事会议认为股东胡华文符合提案人资格，提案时间及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临时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会职权范围，有明确的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，召集人同意将股东胡华文提出的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议审议。

三、除了上述增加临时提案外，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公告的原股东会会议通知事项不变。

四、增加议案后的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 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	
		普通股股东	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1	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	√	
2	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	√	

	细则的议案》		
3	《关于修订主要治理制度的议案》	√	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关于取消审计委员会及相关工作细则的议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4）。

（三）审议《关于修订主要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完善公司的治理机构，提高决策效率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公司议事规则及管理制度部分条款。具体制度：《股东会制度》、《董事会制度》、《监事会制度》、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、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。上述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，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一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《关于湖北祥云（集团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临时提案函》。

湖北祥云（集团）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10日